生态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事项整改公示

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编号：D27-15号信访事项已整改完成。根据《南通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办法》等文件要求， 现将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信访事项

如东县马塘镇文豪佳苑门口无锡汤包店早上噪音扰民，楼上关门测量音量可达70分贝。

二、整改实施主体

如东县人民政府

三、整改措施

2022年1月2日，汤包店经营者经与房东和物业协商，将于2022年1月25日停止经营，彻底解决噪声扰民问题。马塘镇政府严格落实网格巡查制度，督促该个体规范自身的环境行为，于2022年1月25日停止经营，在停止经营之前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噪声，确保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不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。

四、完成时限

2022年1月

五、整改完成情况

该个体户已于2022年1月25日停止经营。

如对该问题整改完成情况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间（2023年7月24日至 2023年8月4日）向如东县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映。

监督电话：0513-84133885

电子邮箱：rdhbdczgbgs@163.com

如东县人民政府

2023 年 7 月 24 日